

证券代码：600528 证券简称：中铁工业 编号：临 2024-005

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背景

2024年2月5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注册地址拟变更情况，结合实际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序号	修订前条款内容	修订后条款序号	修订后条款内容	修订依据
第五条	公司住所：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3号楼43层4301。	第五条	公司住所：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10号院5号楼1至9层101内7层707。	结合实际
第九十八条	公司党委发挥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促落实的领导作用，依照规定讨论	第九十八条	公司党委发挥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的领导作用，依照规定讨论和	依据《党章》第三

	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。		决定公司重大事项。	十三条
第一百二十二条	<p>.....</p> <p>两名及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完整或者论证不充分的，可以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会议或者延期审议该事项，董事会应当予以采纳，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</p>	第一百二十二条	<p>.....</p> <p>两名及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完整、论证不充分或者提供不及时的，可以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会议或者延期审议该事项，董事会应当予以采纳，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</p>	依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七条
第一百二十九条	<p>.....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。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中外部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应占多数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主任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中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.....</p>	第一百二十九条	<p>.....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<u>科技创新委员会</u>。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<u>科技创新委员会</u>中外部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应占多数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主任，<u>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</u>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<u>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，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具体如下：</u></p> <p><u>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责：</u></p> <p><u>（一）对公司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（二）对公司重大投资融资项目、重大资本运作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（三）对公司及子公司重大业务或资产重组、合并、分立解散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（四）对公司对外并购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（五）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。</u></p> <p><u>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责：</u></p> <p><u>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、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</u></p>	依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五、二十五、二十六、二十七、二十八条，并结合实际

		<p>部控制，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：</p> <p>（一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</p> <p>（二）聘用或者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</p> <p>（三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；</p> <p>（四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；</p> <p>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 <p>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责：</p> <p>负责制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，制定、审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，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：</p> <p>（一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；</p> <p>（二）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条件成就；</p> <p>（三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；</p> <p>（四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 <p>提名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责：</p> <p>负责拟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，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、审核，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：</p> <p>（一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；</p>	
--	--	---	--

			<p><u>(二) 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；</u></p> <p><u>(三)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u></p> <p><u>科技创新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责：</u></p> <p><u>(一) 对公司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(二) 对公司重大科研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(三) 对公司重大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(四) 对公司创新体系建设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u></p> <p><u>(五) 监督和评估上述事项的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汇报；</u></p> <p><u>(六)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。</u></p> <p>.....</p>	
/	/	第二百零五条	<p><u>本章程未尽事项，依据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处理。本章程与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有抵触的，以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准。</u></p>	结合实际

注：根据上表进行删除、新增条款后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序号依次顺延，相关援引条款序号相应调整。

以上修订方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

